

11月6日 常年期第卅一週星期一（單數年）

路 14:12-14

耶穌向邀請他的一個法利塞人首長說：「幾時你設午宴或晚宴時，不要請你的朋友、兄弟、親戚及富有的鄰人，怕他們也要回請而還報你。但你幾時設筵，要請貧窮的、殘廢的、癱腿的、瞎眼的人。如此，你有福了，因為他們沒有可報答你的；但在義人復活的時候，你必能得到償報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反省

當時的宴會，一般都是邀請親朋、貴賓等名流，正如法利塞人的首長宴請其他經師和法利塞人。耶穌卻教導，請人吃飯，不要請那些跟我們關係密切，以及富有的鄰人，而要請貧窮的、殘廢的、癱腿的、瞎眼的人。這不是說我們不應當對朋友、親戚和富足的鄰人顯示熱情和友好，而是告訴我們，不要在那些看上去能給我們帶來報答的時候，才向別人熱情和友好，對那些沒有回報的希望的人，就不聞不問。

如果請客是為了贏得別人的好感，那麼請客的人已獲得了世界的賞報；相反，邀請低下階層，即那些有困難、有需要的人，確實沒有任何回報。耶穌的教導，顯然不是為了自身的利益，而是為了向窮人表達愛與關懷。在耶穌的時代，貧窮、殘廢、癱腿、瞎眼等四種人都是乞丐，他們無能力請人吃飯，更沒有機會讓人請吃飯。耶穌的比喻，在於鼓勵我們向那些無法回報的人行善，以期得到天主的賞報。

天主願意慷慨賞報那些按照祂的旨意，並加以實行的人，祂說：「如此，你有福了，因為他們沒有可報答你的；但在義人復活的時候，你必能得到賞報。」雖然我們行善的時候，可能得不到別人的報答，甚至會被人忘記，但耶穌絕不會忘記。在耶穌再來的那一天，天主要因著耶穌的緣故，以永恆的、光榮的生命來賞報每一個相信祂的人。

實踐

我們所做的一切，不要只想從別人身上得到好處，這不是天主的愛，而是人自私的、有條件的、有利害關係的愛。天主要我們學習的，是不求回報的、無條件的、犧牲的愛。耶穌自己就身體力行，常跟被忽略藐視的罪人、病人在一起，服侍他們，傳福音給他們。願天主除去我們的驕傲和冷漠，效法耶穌的謙卑、溫柔、忍耐，去關愛、服侍那些被遺棄和藐視的窮人，把天主的恩典帶給他們。

是日金句

「他的決斷是多麼不可測量！他的道路是多麼不可探察！」（羅 11:33）

聆聽講道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QQAvBkECV4w>